

# 序

潜口民宅搬迁修缮工程是我国古民居文物保护史上一次重要的成功的科学探索，在当时和随后相当长的时间内，对于因各种原因无法就地维修保护的零星分布的古民居的抢救性保护与集中利用，具有柳暗花明般的重要意义，可以说是探索了一条保护利用此类古民居的新路。最近，潜口民宅博物馆馆长吴青女士正在牵头编辑出版《潜口民宅搬迁修缮工程报告》，邀请我为该书写序，考虑到潜口民宅之清园搬迁修缮那段时间适逢我任安徽省文化厅副厅长兼文物局局长，予以鼎力支持；更考虑到此书汇编了潜口民宅搬迁修缮过程中系统翔实的历史史料和技术资料，意义相当重要，故不揣浅陋，欣然命笔。

## 一

我们知道：如今的黄山市和宣城市绩溪县、江西省婺源县辖区即历史上的徽州地区，由于明清时徽商的发达及此区内程朱理学的盛行、宗族的高度发育、教育与科举的兴盛等原因，使得徽州地区文化昌盛，影响广泛而深远。徽（州）文化是徽州地区及旅外徽州人创造积淀下来的历史文化，其优势表现为：与同样作为地域文化的诸如巴蜀文化、齐鲁文化、吴越文化、岭南文化、湖湘文化之类的动辄包含一两个省的地域不同，徽（州）文化是仅仅一府六县的狭小山区所传承的百科全书式的博大精深的文化体系；与其他文化保护现状相比，由于徽（州）文化保护相对集中和完好，所以从一定程度上来说，它以缩影的形式保存了我国数千年一脉相承的传统文化。如今，研究徽（州）文化所形成的徽学已成为海内外闻名的地方显学，其内涵包括徽商、宗法、教育、历史、文学、宗教、新安理学、伦理学、新安医学、新安画派、徽派建筑、徽剧、徽派雕刻、徽派刻书、徽派版画、徽派盆景、文房四宝，以及反映当时政治、经济、文化的大量图书文献、契约文书等的研究，还有丰富的民俗、民间艺术资源，再加上以徽菜为代表的独具特色的饮食文化资源等，真可谓内容广泛而深远。

由于这一带地处深山，不仅历史上较少受到战乱破坏，而且即使到现当代，市场经济和

现代化建设的影响也相对滞后，再加上地方党政的重视，历史文化资源保护较其他地区为好。其中最为显著的是以粉壁黛瓦马头墙为典型特征的以徽派古民居为主体的徽派建筑。而徽派古民居是我国传统民居的杰出代表，目前也是全国民居类建筑及其文化保存最多、最密集、最好的一种，所以早在2000年，其中的西递、宏村便入选我国第一个民居类世界文化遗产。而作为徽派古建筑的主要营造技艺——徽州传统木结构营造技艺，也被列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对于徽（州）文化而言，徽派古民居还是徽（州）文化最主要的物质载体，不仅徽（州）文化的发生、发展离不开徽派古民居，而且徽派古民居本身也融汇了丰富、深厚、多彩的徽（州）文化。

从主要由古民居构成的古村镇来说，其布局、外形、水系、园林等十分讲究，大都遵循“枕山、环水、面屏”的居住理念，总体上遵从“天人合一”的理念，强调处理好人与自然（山川走向、地势高差、风水等自然环境）的关系；从居住的功用来说，有商人、宦宦、教师、财主、平民之宅，其建筑形式、体量及内部结构与陈设各具特色；从公共功能来说，有祠堂（总祠、支祠、家祠）、更楼、社屋、牌坊、古塔及桥、亭、阁等公共建筑。至于主要由古民居构成的老街区，则完整地保存了当时城市的各种建筑和居住文化、工商文化及市井文化。从营造技艺来说，我们仅从其中精美的木、石、砖雕便足以看出徽派古民居建筑中独具艺术魅力的传统技艺。无论是民房、祠堂或牌坊，处处都精雕细琢成精美图案（形），无论是门罩、梁柱、额枋、撑拱抑或窗、扇，三雕艺术都大放异彩。从雕刻技艺来看，多属浮雕、高浮雕并巧妙运用透雕以及其他多种技法，雕工精致，手法严密，技艺精湛。例如：现藏于安徽博物院的砖雕“游春图”，雕刻层次多达七层，第七层最深之处的人物笑貌竟然生动传神；同样藏于此处的“百子图”，一百位顽童花样百出，趣味十足。而且，徽派三雕还蕴含有丰富的历史、宗教、哲学、儒学、教育、伦理、神话及民俗、戏剧等多姿多彩的文化资源，即使搜集其中最不起眼的各种镂空雕刻，经综合分析也足以写成一篇华彩四溢、坚实深刻的大文章。至于一处处完整的古民居，所反映的居住理念、房屋布局、外形意蕴、民居结构、家具陈设、画堂门联、祠堂建构、园林小品、牌坊亭阁、民俗信仰、戏曲舞蹈等则更加说明，其中蕴含了丰厚的历史文化内容，其所承载的文化完整性、系统性可谓弥足珍贵。可以说，一幢古民居就是一部厚实的书。如徽州区呈坎村建于明代的祠堂罗东舒祠，如果要对其进行全面系统的研究，便要涉及哲学（理学）、建筑、雕刻、宗教、儒学、神话、民俗、戏剧、宗法制度、祠堂制度、祭祀制度、教育、族规、民约及呈坎罗氏发展史等十多个学术领域，足以写成一部30万字的专著。

正是基于上述分析，我们认为：徽派古民居的保护利用，不仅是保护利用当地古民居类文物及其所承载的徽（州）文化的需要，而且对于全国相关文物及其历史文化的研究、保护与利用，也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



## 二

潜口民宅搬迁修缮工程分为明园和清园两项工程，分别于1990年和2007年建成对外开放，形成了一座集中展示明代和清代徽派古民居的古建筑专题博物馆。

其中明园的搬迁修缮从20世纪70年代末提出动议，到1990年建成，历时逾10年。这一时期，正是我国从百废待兴迈入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大力推进经济建设的时代。一方面政府尚无财力及时抢修维护大量濒临倒毁的古民居，另一方面，文物价值日益凸显，文物市场越来越活跃，以至民间大量拆卸古民居构件用于营销，甚至倒买倒卖一幢又一幢古民居者，司空见惯。徽派古民居消失加速。

特别需要提出的是，由于皖南一带潮湿多雨，空气湿度大，能够保存下来的明代民居本来就很少。而明代是徽商暨徽文化乃至徽派建筑的兴盛时期，明代徽州民居建筑的文物、科学和艺术价值很高，与清代民居相比，有“一明抵十清”之说，所以早在20世纪50年代，已受到有关专家的重视。然而这为数很少的明代民居因年代更久远等原因，消失更快。特别是那些零星分布，糟朽破败，在风吹雨打中行将倒毁的明代民居，往往无法在原址得到抢救维修，更加令人痛心。在这样的背景下，经有关文物、古建筑专家多次严密而科学的论证，国家文物局采用了安徽省文物系统提出的项目申报，批准并大力支持了明园搬迁修复项目。

这里有必要说明：明代古民居属于不可移动文物，按照国内外通行的规则，一般是不可迁移保护的。所以，当时非议反对者也不乏其人。这些说明，此举是我国文物系统实事求是、探索创新的一次成功实践。

此项目的实施，按照“原拆原建、集中保护”的原则，选择潜口新址，将散落于各地且不宜就地保护的明代民居原拆至此，按照既定的规划择地原建。整个过程，是一个孜孜保护文物、追求文化真实的过程。集中保护了明代徽派建筑中不同类型的民居及祠堂、牌坊、路亭、石桥等13幢。

专业人员根据明代徽州山庄的布局，结合地形、水流，在深入研究的基础上精心布置每座建筑及其周边环境。建筑之间用石板路相连，房前屋后亦铺设石板地平，适当栽植传统花卉树木。整个山庄还做了防白蚁处理，布设了防火、防雷设施。不仅各单体建筑做到了修旧如旧，使房屋结构、构件得到了加固，而且改善了通风、排水条件，采取了有效的防虫和防雷、防火等技防措施，使得这批本来行将毁灭的文物焕发了生机，大大延续了生命。

这样成批保护明代民居十分难能可贵。如今，原徽州整个地区，除呈坎尚集中保护下来20多幢明代民居建筑之外，其他地方即使有，也只是零星保存。而且呈坎的20多幢建筑除祠堂外，多属住宅，从建筑功能的多样性来说还是不能与潜口相比。更为重要的是，潜口复原了原汁原味的明代徽州山庄，不仅保存了各单体建筑的文物、科学与艺术价值，而且凸显了



如今已看不到的明代村庄的综合文化价值。事实说明，这种集中保护的办**法**，既有利于保护管理，又便于考察研究，更利于展示利用。随着时间的推移，这批民居的组合效益会越来越大，越来越受到业内人士的肯定。故此，被称为古民居保护的“潜口模式”。

清园搬迁修缮项目，从1998年国家文物局批复，到2007年建成对外开放，前后经历了约10年时间。这个时期，正是国家经济建设加速，各项基本建设加快，包括古民居在内的文物遭受破坏较为严重，文物保护更为艰难的时期。由于徽州古民居量大面广，许多都是年久失修，保护难度更大，保护经费更是缺乏。特别是不少零星分布的濒临倒毁的清代民居更难以得到及时有效的维修保护。在明园成功经验的基础上，清园项目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实施的。

清园的作用与价值：一是从多地原拆集中至此原建，集中保护了清代徽州各具特色的11幢建筑，所有建筑构件都得到了加固，文化元素得以复原，其文物、科学和艺术价值得到了彰显，并且优化了其周边环境，大大延长了其生命。而这些建筑原来都是零星分布，行将倒闭的。二是园区出入口、建筑、田园布局及道路、广场以及植被等，都是尽可能按照清代徽州聚落精心设计的。11幢建筑中包括地主的收租房、戏台、祠堂、商店作坊、祠堂门屋等，具备了当时聚落的主要建筑类型，得以“清园”的形式展示。这在如今已见不到纯粹的清代聚落的情况下，清园的集中迁建显得尤其珍贵，也是后来那些出于商业目的聚迁古民居的举措所无法比拟的。特别是清代地主收租房之类的建筑，如今已很难见到。三是这些建筑的年代从清初到晚清，分别反映了各个历史时期的建筑风格，建筑类型丰富多样，建筑工艺精致，展示和研究的价值很高。四是基于上述优势，在集中保护的基础上，其利用的价值会越来越大。

要而言之，潜口民宅荟萃了明清时期徽州多种功能的古建筑共24幢，具有重要的历史、科学和艺术价值，堪称人文和自然景观高度协调统一的典范，被誉为“我国明清民间建筑艺术的活专著”，成为考察和研究我国古建筑史难得的基地。其保护利用价值已得到相当程度的彰显。在1988年被国务院列入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基础上，又先后被纳入国家5A级旅游景区、省级重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习基地，已具备多重功能，发挥了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 三

通过上述两部分的分析，我们便能够深知这次编辑出版《潜口民宅搬迁修缮工程报告》（以下简称《报告》）一书的重要作用和意义了。

第一，真实记录历史。《报告》就潜口民宅之明园和清园搬迁修缮项目的缘起、实施过程、具体内容和功能作用的发挥及社会评价等进行了较为全面的介绍，为业内人士和相关学术领域深入了解、研究此项工程及其相关内容提供了难得的史实和珍贵的史料。



第二，翔实汇集资料。一是汇集了全部24幢建筑的基本资料，包括建筑历史、原址原貌、形制特征、布局与结构、保存现状、建筑特色等。二是汇集了当时专家们对每幢建筑所做的价值评估资料，包括历史价值、科学价值和艺术价值的分析评判。三是汇集了当时拆迁、修缮、复原每幢建筑的重要记录资料。四是汇集了每幢建筑原址原状、重要部位及原建后的一系列珍贵照片等。

第三，补充了学习借鉴古民居保护利用“潜口模式”的重要内涵。对于来此处学习借鉴者而言，只有将古民居实物和上述资料对照学习、研究，才能够真正掌其实情，握其要领，得其精髓，学深学透，借鉴提升。

第四，为研究和保护利用者提供了重要史料和相关资料支撑。一是上述明园和清园的史料与资料同一幢幢古建实物相互印证、补充，无疑为有志于研究古建筑史、古民居、建筑学及相关的文化艺术史学者提供了难得的条件。二是这些史料和资料为今后的保护维修者提供了久远的随时查核的依据。三是在当前和今后利用潜口民宅发挥其古建博物馆展示功能、与其中相关古建筑结合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利用功能及其相应的旅游功能，乃至在相关的文创产品开发过程中，上述史料和资料都可以随时发挥重要的启迪和必要的支撑作用。

基于以上分析，是为序。

安徽省政协副主席

安徽省文化厅副厅长 李修松

安徽大学教授、博导

2017年2月2日于方兴花园寓所





# 前 言

潜口民宅，位于安徽省黄山市徽州区潜口村紫霞山麓，北距黄山风景区40公里，西距屯溪（黄山市政府所在地）23公里。潜口村历史文化悠久，相传东晋大诗人陶潜曾隐居于此，又是黄山之口，故名潜口。村内现存多处明清古建筑。

20世纪80年代，国家文物部门为抢救保护散落在徽州不宜原址保护的古建筑，采取易地搬迁、原状复原、集中管理的方式，将原位于歙县、徽州区境内的一批明代建筑陆续搬迁至潜口紫霞山，依据明代山庄样式，复原重建，形成现在潜口民宅明园的格局。潜口民宅易地搬迁、集中保护的方法在20世纪80年代全国文物界尚属首次实施，工程实施严格执行了文物维修的标准，得到了专家学者的一致好评。因其成功的探索，被誉为古建筑保护的“潜口模式”。

1998年，清代民居保护工程的规划与请求，也很快得到国家文物局批准，在潜口民宅保护范围内，进行清代民居保护工程，清园采取了传统村落聚集一条街的格局。为适应对外开放需求，特别强调建筑样式的丰富性和观赏性。2006年竣工。清园的建成，使潜口民宅成为时间跨度500多年，越明、清两代，成为徽州古建筑的精品保护展示地。

潜口民宅按照“原拆原建、集中保护”的原则，集中保护了明清时期最具典型的古民居、古祠堂、古牌坊、古亭、古桥、古戏台等24幢古建筑，具有极其重要的历史、艺术和科学研究价值，是研究中国古建筑学的珍贵实例，被誉为“我国明代民间艺术的活专著”，“人文景观和自然景观高度和谐统一的典范”。1988年，被国务院公布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014年，作为古徽州文化旅游区的重要组成部分，被评为国家5A级旅游景区。



# 目 录

序.....	( i )
前言.....	( vii )

## 明代民居建筑群

明园大门.....	( 5 )
荫秀桥.....	( 9 )
方氏宗祠坊.....	( 14 )
善化亭.....	( 25 )
乐善堂.....	( 35 )
曹门厅.....	( 54 )
方观田宅.....	( 75 )
司谏第.....	( 86 )
吴建华宅.....	( 110 )
方文泰宅.....	( 128 )
苏雪痕宅.....	( 152 )
胡永基宅.....	( 168 )
罗小明宅.....	( 190 )

## 清代民居建筑群

清园大门.....	( 212 )
畊礼堂.....	( 220 )
诚仁堂.....	( 241 )
古戏台.....	( 271 )
义仁堂.....	( 293 )
洪宅.....	( 315 )
谷懿堂.....	( 338 )

万盛记·····	( 364 )
程培本堂·····	( 386 )
收租房·····	( 411 )
汪顺昌宅·····	( 436 )
后记·····	( 461 )



# 明代民居建筑群

明代是徽州建筑发展的兴盛时期，明代徽州随着徽商的崛起以及儒教的强化，出现了“十户之村不废诵读”“程朱阙里道脉相传”“连科三殿撰，十里四翰林”“富商巨贾，藏镪百万”的社会现象。随着社会经济和文化的发展，在徽州大地上，修建了大量的祠堂、牌坊、宅第、戏台、亭、台、楼、阁等众多建筑，至今保存了大量珍贵遗存。

1952年冬，南京工学院刘敦桢教授，受前华东文化部的委托来徽州调查，发现了明代住宅和祠堂20余处<sup>①</sup>。

1950~1956年间，罗哲文、祁英涛、郑孝燮、朱光亚、曹见宾、张仲一等专家学者相继来徽州调研考察，发现了大量明代建筑实物。

1956年，南京工学院与建筑科学研究院联合出版的《徽州明代住宅》中所列举的23处明代古建筑，到20世纪70年代末期，只剩下13处。针对这种情况，歙县提出了“就地保护为主，适当的拆迁复原，集中保护为辅”的初步设想。经国家文物局、国家建设部、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建筑历史研究所、中国建筑历史学会等部门的专家、学者和专业人员多次实地考察，达成共识，同意此方案，认为：在保护方法上，仍以就地保护为主，但针对一些较为典型，而又不宜就地保护（如地势低洼、四周环境极不安全、人为损坏严重）的明代民居，有必要采取拆迁复原，集中保护的措施，既便于维护管理，又便于参观考察。

1981年10月，全国文物工作会议在歙县召开，南京工学院古建筑专家潘谷西教授在会议上提出了“文物保护要与发展旅游事业相结合”的建议，建议安徽省除申报“四大名山”（黄山、天柱山、九华山、齐云山）外，还要申报“徽州古民居旅游点”。

1982年5月，国家文物局副局长沈竹、文物处处长吕济民来歙县实地考察后，对建立“明代民居建筑群”达成一致意见，并列入全国文物保护单位。

根据这个计划，安徽省人民政府、省文物局下发皖文物字（1982）096号《关于歙县建立明代民居博物馆问题的批复》：“歙县文化局：你局歙文字（1982）50号文件收悉。经研究原则上同意你局的工程方案，在你县潜口建立一座明代民居博物馆……”

---

<sup>①</sup> 刘敦桢：《皖南歙县发现的古建筑初步调查》，《文物参考资料》1953年第3期。

歙县人民政府、县计划委员会，以歙计基字（1982）136号文件批准办理征地手续。

歙县计划委员会根据安徽省文物局的通知，于1982年10月7日批准这一工程。随后，歙县文物部门编制了设计方案，上报上级文物部门。

1983年，中国建筑历史学会在安徽凤阳召开，会上对此项工程的设计方案、图纸等数据进行了审查。会后，受国家文物局的委托，故宫博物院副院长单士元协同国家建设部、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建筑历史研究所的领导专家一行，亲自到歙县选址和审定拆迁复原规划方案。根据歙县方面的提议，考察组对七里头的圣僧庵和潜口的水香园旧址等地进行了考察，最后确定潜口建筑群新址。主要依据是：潜口地处黄山南大门，历来是进入黄山的交通要道，西距黄山市23公里、东距歙县18公里，是从浙、赣、沪进入黄山的必经之地；潜口是明代民居较为集中的村庄，历史悠久，除民居外，周围尚有塔、祠堂、牌坊等多处明代建筑；紫霞山为黄山第一峰，是古代佛教圣地，明清时期有“栗亭、四顾山房、水香园、绿参亭”等名胜。据地方志记载，黄宗羲、施润章、梅庚、靳治荆等均涉足其间，并有题记载诸史文集，其中吴逸画的《水香园图》，刊登于康熙版《歙县志》首页。“文以地生辉，地以文益秀”，故选址于此。

建筑群占地26亩，地形高差25米。拆迁集中保护了民居、祠堂、牌坊、路亭、石桥等不同类型的明代建筑13幢。按照徽州明代时期山庄的形式总体布局。每幢建筑之间保持一定距离，中间铺筑石板路，房前、屋后铺有石板坦；周围栽植传统花卉、树木加以点缀。整个山庄经过周密的防治白蚁和杀灭白蚁的办法，减小了白蚁隐患，同时设置防雷、消防设施。1988年，国务院公布“潜口民宅”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明代民居拆迁集中保护工程自1984年动工，主体工程于1990年基本竣工并对外开放。

事实证明，拆迁复原、集中保护古建筑是一项有效的措施。这些濒临倒塌的明代民居，经过修缮、复原，使房屋结构得到了加固，改善了通风排水条件，采取了有效防治病虫害及防火等措施，使其延续了生命。集中保护的办，既有利于保护管理，又便于考察研究，更好地发挥了文物的作用，为徽州灿烂的文化和建筑历史，保存了一批珍贵的实物。国家文物局的领导和专家把这种保护方法称为“潜口模式”。

建筑确定明园保护古建筑13幢，总占地26亩，建筑的选择顾及类别、时间跨度以及风格多样性，基本反映了徽州明代古建筑的历史风貌。13处古建筑，有祠堂3处，民居6处，牌坊、桥、亭、山门各1处。建筑有三开间的，也有五开间的；有两层的，还有三层的；有简朴的普通农民住宅，也有雕琢精细的富商住宅，还有官宦世家；时间上，跨度从明早期到中后期。

明园大门，原位于潜口镇潜口村。六顺堂大门，原为汪氏家族的支祠六顺堂仪门，通面三开间，在祠堂原围护墙外立面，有三间屋架，马头墙、小青瓦、红紫石块墁地。前廊梁下，无装修，亦无隔断。额枋上部与檐口檩之间装饰木雕“万”字，满天星，围风窗，柱头插拱承撩檐枋，檐口装飞椽，无二层。



荫秀桥，原位于西溪南镇唐贝村，建于明嘉靖三十三年（1554年），系尼姑集资建造，单孔跨溪、紫红砾石砌筑、两头桥墩各有镇水兽神龛。下游桥额石上嵌匾，上书“荫秀桥”三字，“荫”字与“秀”字上半为阴刻；“桥”字与“秀”字下半为阳刻。所以桥铭一半阴刻一半阳刻，桥铭落款为“嘉靖甲寅夏”。

方氏宗祠坊，原位于岩寺镇罗田村，建于明嘉靖丁亥年（1527年）。麻石仿木结构，四柱三间五楼，通体遍饰高浮雕，上枋和额枋图案全部镂空，斗拱上有上昂逸出，有云板装饰；独特之处在于龙凤榜处没有题字，只雕刻一个龇牙咧嘴的鬼，手拿生花妙笔，脚托方形大斗，鬼、斗合为魁字。斗表示量才，意为学富五车，才高八斗。右手提笔点状元，左手握权，意为掌握权力。背面雕刻“月宫桂树图”。期望家族子孙蟾宫折桂，光宗耀祖。额匾前后两面均刻“方氏宗祠”四个大字，落款“嘉靖丁亥年仲春立”。在龙凤榜上用图案喻示意义的，古徽州所有牌坊中，尚属独例。

善化亭，原位于歙县许村镇杨充岭，建于明嘉靖三十年（1551年）。系里人许岩保捐资建造。意在劝人行善，故名善化亭，亭方形，四石柱侧脚明显。木构架、小青瓦、飞檐翘角、歇山顶、脊饰龙吻、双排如意，斗拱补间为“一斗三升”，柱头有“斗口挑”挑出挑檐。脊檩上尚有始建时题款：嘉靖辛亥春，许村许岩保偕室宋氏喜舍杨充岭石路雨亭，以便往来，福佑攸归者。两道梁上书有“阳春有脚九重天上行来，阴德无根方寸地中种出”对联。亭台花岗石铺地，两旁置长条石凳，供行人歇脚休息。

乐善堂，原位于潜口村中，建于明代中叶，又名“耄耋厅”。二进三间砖木结构厅堂，是潜口汪氏家族的支祠，供老人娱乐和议事，厅内采用澈明造。抬梁式木构架，用材宏大，梭柱、月梁断面大，柱础覆盆形，檐柱与金柱之间架月梁，梁上设驼峰，上置罗栌斗，瓜柱承单步梁，梁外端雕饰云纹，大方砖铺地，是明代厅堂的一个典型范例。

曹门厅，原位于潜口村，建于明嘉靖年间，系汪氏一支祠。厅堂在“文革”期间被毁，现仅存前廊、门厅和廊庑。平面呈凹形，砖木结构，九开间悬山顶，山面饰博风墙，外间斗拱出双抄五铺作，一跳出45°斜拱承檐枋。拱头卷刹分瓣苍劲有力，丁字拱眼雕花，大方砖铺地。有天井水池。该建筑的覆盆础、梭柱、斗拱、雀替等构造样式体现出明中期的特点，且沿袭了宋、元以来的“禅宗样”古法。

方观田宅，原位于歙县坑口乡淪潭村，建于明代中叶，为普通农民住宅，三间一进楼房。砖木结构，小青瓦、马头墙。隔断与楼厅、天井栏板均采用宋元护缝制装修一板一椽。上下枋间用芦苇墙隔断。大门用内外门罩保护，内门罩饰霸王拳，尤其是屋柱与柱础间加一木枋，起防潮、防腐、防震功能。

司谏第，原位于潜口村，建于明弘治八年（1495年），三间二进砖木结构厅堂，是江南现存明代遗构中最早的建筑之一，是永乐初吏科给事中汪善的五位孙子为祭祖所建的家祠。



享堂悬永乐四年明成祖敕谕匾额一方。梭柱、月梁、荷花墩、叉手、单步梁和斗拱都有精美的雕刻。枫拱的使用早在唐代、宋代沿用都素无雕琢，司谏第枫拱宛如流云飞卷，显示出明代营造风格，上昂铺作，在江南明代大木作中极为罕见，是研究宋元以后斗拱演化的珍贵实物。

吴建华宅，原位于潜口村，建于明代中叶，是汪善后代的住宅。砖木结构楼房，原为三层，明清间后人改为两层。梭柱、月梁、斗拱、芦苇墙、裙板和照壁装修仍保留着明代早期的建筑风格。大厅、水池、天井较宽，四周檐口装有砖质水枳槽与陶制落水管，受风水观念影响，大门侧开，厅堂外斜。

方文泰宅，原位于坤沙村，建于明代中后期，为当时富有人家住宅，三间二进，口字形四合院楼房。楼下前进为门厅，两旁是厢房；后进明间为客厅，次间为卧室。楼上明间设祀祖座，两进之间设天井，左右有廊，右廊内设楼梯，楼上天井四周设美人靠，弧形栏杆，栏杆下部裙板全部用框格式壶门装饰，玲珑剔透，雕工精美，楼板上铺楼面砖，房间四壁皮门装修，楼梯口设有盖板，用于防盗。

苏雪痕宅，原位于歙县郑村，建于明代中叶，砖木结构民宅，平面为H形，一脊两堂二层三开间楼房，天井两旁有廊，楼梯设在左廊内，楼下明间为客厅，两旁为卧室；楼上明间有香火座，两旁为卧室，楼下低楼上高甚为明显。楼面板铺在搁栅上，搁栅断面方形，间隔30厘米，梁架穿斗式，用断面狭长的木材斧斫成弓月形，穿插于柱子之间。斗拱、鹰嘴樨及芦苇墙的做法体现了徽州明代建筑的特点。弧形栏杆类似方文泰宅，裙板用一板一欹的宋元护缝制做法。1956年列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胡永基宅，原位于西溪南琶塘村，建于明代中叶，砖木结构楼房，又名（德庆堂），祖辈曾为浙江桐庐知县，受当时等级限制，只能建一幢三开间住宅，故楼下为三开间，为显示自己的地位，楼上做了五开间。楼上柱网跟楼下不对齐，楼上木构架具有明代早期建筑特征。梁袱下全部有丁字拱，拱眼深刻雕花，且有芦苇墙在枋间一直装修到顶。楼上楼下均有大方砖铺地，最精美的地方是围拥前天井的三面楼行，装修雕花栏杆板，上下五行，采用壶门装修，雕满了花鸟鱼虫等动物图案，有透雕、镂空雕和高浮雕，充分体现了徽州明代的工艺水平。大门外东侧有边门，门内有一狭长通道，直通后天井，并在后进建有四个卧房。

罗小明宅，原位于呈坎村，建于明嘉靖年间，砖木结构楼房，原为隆庆进士、万历佥都御史浩赠嘉议大夫罗应鹤住宅，是明代最高层三层楼，通面五开间，是五间二阁厢类型，大门开在东面厢房内。底层五开间，利用三间采取“抬梁式”结构作为厅堂，目的是增大客厅面积，两稍间装修为卧室。二楼、三楼均为三开间，楼上与底层的柱网不对齐，三楼正厅设祀祖座，其余辟为卧室。底层的丁字拱改变了常规做法，雕琢成一只倒挂的鲤鱼，嘴里喷出浪花，整个部件全部镂空。



# 明园大门

## (六顺堂仪门)

### 一、概况

潜口民宅，首期规划保护的12幢明代古建筑，是按露天博物馆形式建置的。以具徽州传统的大院围墙总以周垣，入口处，选择了一座明代祠堂的大门遗构（六顺堂仪门），作为博物馆的明园大门。

六顺堂大门罩，原不属于明园计划拆迁保护对象，作为入口大门使用，后一并纳入国保范围。

六顺堂，原为汪氏家族的支祠。20世纪六七十年代，乡政府将其后进改作经营植保站，作为储存农药、化肥的仓库。仅剩仪门门罩未拆毁，立于街道当中，乡政府拟取直街道，准备将其拆



图1-1 外立面

除，恰逢潜口民宅明园没有总体关栏大门，经协商将其拆入潜口民宅明园，作为出入大门。

拆迁前，六顺堂后进作为仓库已毁弃，朝向大路一面的门面，已经数次改造，失去原貌。

六顺堂拆迁修缮时间：

1986年11月19日，拆迁“六顺堂”大门罩。

（大门，作为进入明园的出入口，提前拆卸至潜口民宅，其他建筑复原后进行复原，故时间跨度较长。）

1989年9月22日，新址复原安装木构架。

1989年10月25日，竣工。

## 二、原址原貌及形制特征

明园大门，整体建筑坐北朝南，建筑面积65平方米。该建筑正面三开间，单层，为木结构穿斗式，小青瓦屋面，檐口施勾头、滴水，四面高墙维护。

### （一）门屋

六顺堂仪门，通面三开间，在祠堂原围护墙外立面，有三间屋架，马头墙、小青瓦、红紫石块墁地。前廊梁下，无装修，亦无隔断。额枋上部与檐口檩之间装饰木雕“万”字，满天星，围风窗，柱头插拱承撩檐枋，檐口装飞椽，无二层。

### （二）大门

大门，用红岩石做大门框，厚实的杉木实拼大门上，斜方格钉铺，方形水磨青砖，用三角棱铁皮压缝，四边包以铁皮，每一方砖正中钉一颗乳钉。

大门，内门罩精美，是徽州明代传统的门楼式门罩。门楼，紧贴前围护墙。左、右二柱是水磨砖砌筑的小八字墙，砖柱较其他明代建筑门楼柱宽大。呈四方形，柱垛上承大门的压门枋和装饰铺作的普柏枋。普柏枋，上有斗拱四朵、四跳七铺作，承主楼面。楼面，为二柱三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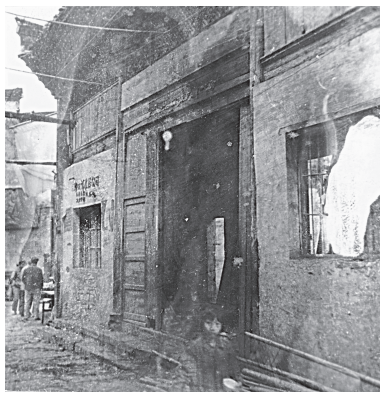


图1-2 拆迁前的六顺堂大门



图1-3 拆迁前的六顺堂大门内门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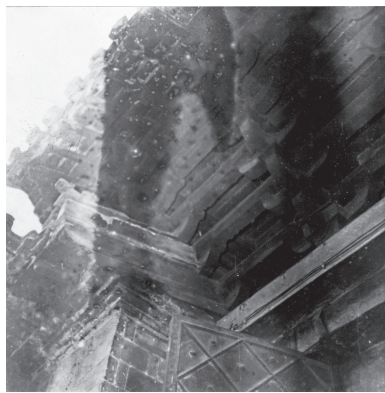


图1-4 门罩内檐斗拱



楼垛上左、右对称，两小楼，小楼外侧饰木博风板，内侧与外侧对称，饰木博风板，上面又饰砖雕博风板。木椽出檐，铺望板，上覆小青瓦，不做垂脊，楼面贴墙做脊，砖雕三线，两头起翘至墙顶檐口，脊两头各饰一只铁花哺鸡。门楼气派大方，是明代建筑中的珍品。

为了方便与管理，仪门前廊，两次间用木皮门装修，隔断成两个房间，供门卫和售票房使用。为了园内各种运输的方便，在大门东侧的围墙上，特开一传统样式的小门。

大门口复原了徽州明代祠堂大门外普通建制的石板小广场。大门口左右，复原一对明式石雕狮子，以烘托明代建筑群的气势。广场东边，安装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标志，规范醒目，营造出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庄严氛围。

### 三、价值评估

(1) 历史价值。明园大门建于明中叶，原为潜口镇汪姓众厅六顺堂仪门，具有很高的历史价值。

(2) 建筑价值。明园大门后檐斗拱为四跳七铺作，是明代徽州建筑中少有的规格，是斗拱的较高级别。

### 四、拆迁、修缮、复原

六顺堂，现状较残破，在拆迁搬运、修复时需格外小心，除按传统的工艺手法外，还必须做好以下工作。

(1) 在原址遗构顶部支搭满堂的防雨棚。在拆卸、记录、研究过程中，防止遭日晒雨淋，使构件再受损坏，应为整座建筑搭盖防雨棚。

(2) 做好拆卸记录。绘制实地测绘图，拍好局部和细部照片。木构架综合编号，做好各



图1-5 复原门罩



图1-6 门罩内侧





图1-7 大门



图1-8 左侧小门



图1-9 小门内檐斗拱



图1-10 复原后的内檐斗拱

部位完残情况的记录，以利编制复原方案和复原施工。

(3) 拆卸下的木构件，及时包装保护。柱架的榫卯部位须用木板夹牢捆绑；细部构件用纸箱装实搬运，防止叠压。

(4) 修缮复原。

① 根据明代早中期建筑（厅堂建筑）的规制，铺砌门前的阶沿石、台阶和门前小广场。

② 前廊部位地面全是红紫石板铺砌，依据原规格尺寸，在红砂石石挡开采石板复原。

③ 屋面的饰件及沟滴瓦，依据原屋遗留饰件，制模订制复原。

④ 木构部分，尽可能用原构件，少许朽烂可采取墩接办法继续用，不能使用的，采用同样材料仿制补齐。

⑤ 为了明代民居建筑群管理与适用，在仪门前廊两次间，用木皮门装修隔断成两房间，以供对外开放时门卫和讲解员使用。



# 荫秀桥

## 一、概况

荫秀桥，为单孔石桥，属“明代民居建筑群规划”中，明代小石桥保护单位之一，依紫霞山的山势、水沟等现状，将此石桥迁往潜口民宅内保护，这当是最为合适的保护方式。经报请安徽省文物局批准，由明代民居建筑群的承建单位歙县古典园林建设工程公司负责拆迁、复原施工。

荫秀桥拆建复原时间：

1989年5月20日，原址现场拆迁。

1989年9月15日，定复原方案。

1989年9月20日，新址复原施工。

1989年10月，复原工程竣工。



图2-1 侧面

## 二、原址原貌

荫秀桥，原坐落在唐贝村东首，在通往西溪南丰乐河的小溪上。小溪东边为山冈，西边为唐贝村。山冈上明代有座尼庵，僧尼为了出入便利，出资建造小桥一座。建于明代嘉靖甲寅年（1554年）。以本地红紫石砌筑。河沟宽2.7米，桥东面靠山，桥下即上山道路，桥西临村。桥头用红紫石石板砌有2米多的休息平台。



图2-2 原貌



图2-3 复原现场

村内尼庵毁坏多年，遗址垦为耕地。这座小桥也只有种地的农民行走。小沟依然起着排洪的功能，故小桥仍在原址。历经几百年的风雨残蚀和人为的碰撞损毁，除桥拱完整外，桥面石板部分破碎，两旁的护栏已缺失不剩。由于在村外，四周均无其他建筑物，离村内最近的民居也相隔百米以上。桥西头仅是唐贝通往松明山的泥土小径，因此无人维护管理，村民也无力修缮，老桥仍在风雨飘摇中，肩负着耕种农民的跨、渡功能。

小河沟的跨度小，仅2.7米，建桥时就采用单拱跨溪，河沟当中不另设桥墩，桥面的重力靠桥拱向两岸支撑，东西两岸均用本地红紫石，叠砌石塘，以作为两头的桥墩，与桥身浑然一体。桥拱采取红紫石雕琢成斧头楔状横联，石灰浆砌，两头向中砌，到当中加楔筑牢。桥拱用木模成型，然后在模型上安装砌筑成型的块石，用石灰膏加糯米汤浆砌，很是坚固。桥拱正中、左、右游两面均安装扇形紫石一块，作为桥铭，桥铭额石上口长88厘米，下口长75厘米，高24厘米，表面加工平整，扇面位置当中大部横刻“荫秀桥”三个大字，上首竖刻“嘉靖甲寅夏月”一行小字。“荫秀桥”三字中“荫”字和“秀”字上半部采用阴刻手法，“秀”字下半部（乃）和“桥”字采用双勾阳刻手法；年款仅阴刻。桥铭额石与桥拱上下口齐平，在上、下游两端再覆以一路平板，宽36厘米，厚8厘米，平板石向上、下游罩出10厘米以保护桥拱和额石。两边平板上原承有石栏杆板，有榫卯口。桥面横铺30厘米宽的红条石，按传统做法，不同缝；桥面石也跟着桥拱弯拱，略呈驼背。桥身两端各安装五步蹬踏阶梯，每级宽16~18厘米，高14厘米。东段接地面道路，西段五级台阶之下，砌筑有休息平台，也用红紫石石板砌筑，与

